

信心的跟隨與成長 — 6

神的恩典與人的責任

經文: 創 17:1-14

引言:

我們要繼續看亞伯蘭怎樣跟隨神，讓神帶領他信心成長，以致於從神蒙福。

亞伯蘭這時已是 99 歲的老人，他跟隨神已有 25 年，神許多應許的福氣也還未實現，他難免心灰意懶，他是怎樣能有信心繼續跟隨神呢？

一· 神不斷提醒與鞏固信他的人 17:1-8

1. 亞伯蘭可能 心灰意冷
2. 神再向他顯現立約
3. 神改變他的名字向他保證會實現應許

二· 真信神應許的人必需忠心地活在神面前 (17:1)

1. 行在(活在)神面前
2. 作完全人: (不是蒙恩條件是成長的結果)

三· 信神的人應有與神立約的記號 (創 17:9-14)

1. 割禮是真心信神與他的應許的記號 (17:9-14)
這只是專們給猶太人記號:
 - a. 代表潔淨自己、要遠離肉體的罪
 - b. 代表相信與接受神的應許，並願意活在神面前。
 - c. 沒有真心，肉體割禮沒有用。
2. 今天新約時代的人與神立約的記號就是洗禮，而聖餐禮就是常常表明自己的信與相信神的約。

結論: